

苏州市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公开表

一、基础信息:										
单位名称	吴赣药业（苏州）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509MA1MT1MD63	法定代表人	钱晨	联系方式	13806259909					
生产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同里镇屯村东关路 159 号									
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	非无菌原料药生产、销售:双氰胺、固色剂、磺胺脒、磺胺二甲嘧啶、醋酸辛脂、工业磺胺、磺胺二甲嘧啶钠盐、盐酸羟胺、硝基甲烷、结晶磺胺、磺胺嘧啶钠、其他磺胺类产品、4,6-二羟基-2-氨基嘧啶生产、销售:医药中间体、兽药、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研发、销售;新材料产品研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产品及规模	工业磺胺、磺胺二甲嘧啶钠盐、盐酸羟胺、磺胺脒、磺胺二甲嘧啶、结晶磺胺、磺胺嘧啶钠、硝酸胍									
二、排污信息:										
类别	废 水 （单位：mg/l）					废 气 （单位：mg/m3）				
污 染 物	COD _{cr}	氨氮	总磷			SO2	NOX	粉尘		
排放浓度	45	4	0.3			35	105	20		
执行标准	GB21904-2008 GB8978-1996					GB13271-2014 GB16297-1996 GB14554-93 GB32/3151-2016				
超标情况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排放方式	排外环境					排外环境				
排放总量 (Kg/年)	2700	240	18			2800	8400	1890		
核定的排放总量 (Kg/年)	4800	300	30			15840	15840	2836		
排 放 口	排放口 1	经度：120.46.28.52 纬度：31.9.1.55				排放口 2	经度：120.46.32.63 纬度：31.9.3.10			
数 量 及	排气筒 1	经度：120.46.29.53 纬度：31.9.4.18				排气筒 2	经度：120.46.29.46 纬度：31.9.4.10			

分布情况	排气筒 4	经度：120.46.29.32 纬度：31.9.4.03	排气筒 5	经度：120.46.29.60 纬度：31.9.3.96
	排气筒 6	经度：120.46.29.46 纬度：31.9.4.10	排气筒 7	经度：120.46.29.53 纬度：31.9.3.89
	排气筒 8	经度：120.46.29.68 纬度：31.9.4.18	排气筒 9	经度：120.46.29.53 纬度：31.9.3.96

三、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废水处理设施	是否建设	是
	主要处理工艺	废水收集池--多维电解槽--多相催化氧化罐--混凝沉淀池--中间水池--吹氨塔--综合调节池--厌氧池--兼氧池--好氧池--MBR池--砂滤碳滤罐--纳滤膜系统--反渗透膜系统--排放池--巴士计量槽--达标排放
	是否正常运行	是
废气处理设施	是否建设	是
	主要处理工艺	二级酸吸收塔、二级水吸收塔、活性炭过滤塔
	是否正常运行	是

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建设项目是否经过环评审批	自评报告
建设项目是否经过环保验收	是
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1、吴赣药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五、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和情况说明：

备注：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还应公开其自行监测方案（以附件形式上传）

填报说明：

1. “是否情况”填写：“是”或“否”；
2. 排放方式指：排外环境、接污水处理厂、零排放、委托外运等情况；
3. 排放总量为：上一年度的排放总量；
4. **各重点排污单位**根据表格内容，生成一个有公网 IP（可以在 INTERNET 网络上能访问到）的页面地址给辖区环保局，**各地环保局**负责将表格统一链接到各环保局网站上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5. 各地应公开环境信息的重点排污单位包括本行政区域内的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还应公开其自行监测方案。